

证券代码：873360

证券简称：嘉骏森林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 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卢展鸿
- 会议列席人员：非董事高管、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对

2024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广州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新修订的《公司法》，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办法〉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办法》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七）审议《关于拟取消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优化及相关人员工作职责调整，拟取消卢程骏、张玉冬核心员工的认定。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取消认定核心员工名单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 2.回避表决情况

卢程骏系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兼董事卢展鸿、郭剑华夫妇之子，董事卢梓程系卢展鸿、郭剑华夫妇之女。董事卢展鸿、郭剑华、卢梓程、卢程骏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应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嘉骏森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